

中共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院党宣〔2026〕21号

关于印发《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第四季“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实践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项目协同单位、各二级学院：

现将《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第四季“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第四季“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实践活动任务分工表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第四季“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实践活动 实施方案

2026 年是“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连续开展的第四年，本季为第四季。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论述，落实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以武汉光谷为先导、高水平建设武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工作部署，充分发挥我校地处光谷核心腹地的区位育人优势，用好光谷科技创新鲜活实践案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 2026 级新生沉浸式感悟光谷科技创新与区域高质量发展成就，推动青年学子把个人理想追求融入湖北科技创新和光谷高质量发展大局，夯实校地协同育人基础，助力学校“双优”工程建设，结合学校高质量对接服务光谷发展行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成立第四季“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实践活动项目协调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分管宣传工作校领导

成员：宣传部、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团委、教务处、科研处、招生就业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校友工作与

合作发展处、教师教育学院主要负责人，各二级学院党委（党总支）书记

协调小组下设项目协调办公室，挂靠宣传部，特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宣传部为支持单位。

二、活动时间与对象

活动时间：2026年9月—12月，贯穿2026-2027学年。

参与对象：2026级全体新生，以各二级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为组织单元。

三、核心实践内容

（一）打卡一处光谷地标。实地打卡光谷广场“星河”雕塑、光谷文化中心、湖北省科学技术馆、武汉未来科技城“马蹄莲”大楼等光谷地标，了解地标的历史背景与文化内涵，体悟光谷的城市魅力与发展活力。

（二）体验一项前沿科技。聚焦光谷作为武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先导”的策源功能，实地接触体验光电子信息、生命健康、人工智能、具身智能、脑机接口等领域前沿科技成果，感受光谷创新活力，把握科技产业发展趋势，激发创新思维。

（三）参加一次特色活动。走进光谷软件园、光谷生物城、未来科技城、智能制造产业园等园区企业，感受科技创新动能；下沉社区，开展科普宣讲、文化交流等志愿服务；

走进中小学，服务光谷—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省级教师教育共同体建设。

（四）提交一份实践作业。二级学院统筹，结合专业课程学习，组织学生立足实践见闻，紧扣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以武汉光谷为先导，高水平建设武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部署要求，畅想光谷未来发展，思考个人理想追求同湖北科技创新、区域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联系，可采用视频、摄影作品、网文、公益海报、志愿服务活动证明、实习实践证明等形式形成实践作业。

四、阶段工作安排

（一）“启程向成长”阶段（10月）

1. 开展校级部署。学校组织召开项目动员部署会，解读年度实施方案、工作流程与重点任务，统一思想、明确要求、压实责任，正式启动第四季“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实践活动育人工作。

2. 细化落实举措。各二级学院结合学科专业特色与育人工作实际，对照校级工作总体部署，细化本院实践组织形式、活动安排、安全教育、过程管理等落实举措，确保实践工作规范有序推进。

3. 深化宣传动员。各二级学院依托主题班会、新媒体平台、班级宣讲等多元渠道，面向全体新生开展项目宣传解读，

讲清实践意义、任务要求与参与方式，引导新生主动参与、积极实践，营造浓厚育人氛围。

（二）“携手共成长”阶段（10-11月）

1. 举办一批讲堂。各二级学院可结合实际举办第四季“新生看光谷”讲堂、“校友讲堂”光谷专场，须在活动举办前通过OA系统《光谷论坛申请》完成审批，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

学校支持政策：宣传部、校友工作与合作发展处专项经费各支持1场讲堂，分别按各自经费渠道办理报销，相关费用须于11月20日前按照财务处报销流程完成报销。

2. 打造一批项目。各二级学院结合人才培养支撑、科技创新融合、基础教育引领、决策咨询服务、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等学校高质量对接光谷服务发展行动重点工作，分批次组织新生前往光谷地区的地标展馆、企业行业、社区和中小学开展沉浸式体验教学。

学校支持政策：学校为各二级学院统一配发活动相关宣传品，各二级学院可联系宣传部现场领取；单次参与人数50人以内的市内集中实践，可申请由学校统筹派出的车辆1次，相关费用由宣传部统一报销。

3. 聘请一批导师。各二级学院按新生人数100:1的比例，自主遴选推荐第四季“新生看光谷”成长导师，按程序报送

学校项目协调办公室审核聘任。成长导师协助学院策划设计实践内容，为主题活动提供专业指导与资源链接。

选聘对象分为两类：校外成长导师，重点面向光谷区域的党政领导、专家学者、企业精英、行业骨干、杰出校友等优质人选，突出产业一线经验与行业资源整合能力；校内成长导师，重点面向45岁以下青年教师，注重发挥其实践教学优势与产教融合经验。

学校支持政策：学校搭建校级成长导师资源库，统筹归集光谷各类专家资源，为学院人选推荐、对接邀约、聘任建档提供全流程支撑保障。成长导师实行项目聘任、动态管理，表现优秀的可优先推荐参加校内双师双能型教师、校外行业导师和产业教授等项目聘任。

4. 共建一批基地。各二级学院可立足自身学科专业特色，对接光谷园区、企业、社区、中小学资源，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共建培育，坚持“总量控制、动态调整、共建共享”原则。有新增基地建设需求的学院，须严格对照《湖北第二师范学院新时代文明实践行动方案》（鄂二师院党发〔2024〕29号）文件要求，在基地挂牌之前，将《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基地）创建申报表》报送宣传部完成审核。

学校支持政策：学校统筹基地培育与认定工作，对符合建设标准的共建基地纳入校级资源库，在品牌宣传、活动联动等方面予以支持。

（三）“归来话成长”阶段（12月）

1. 全面总结复盘。各二级学院全面总结活动开展情况、特色亮点、育人成效与经验做法，按统一规范整理工作总结报告，在规定时限内报送至项目协调办公室。

2. 规范评优推荐。各二级学院严格按照新生人数 200:1 比例推荐优秀工作者、100:5 比例评选实践之星，推荐名单报项目协调办公室审核确认后，由学校予以表彰。发生安全事故的，评优实行“一票否决”。

3. 成果展示交流。各二级学院开展“归来话成长”主题分享活动，引导学生复盘实践经历、分享成长感悟，深化实践育人成效。学校统筹组织主题交流活动。

五、新闻宣传规范

（一）校级专栏稿件报送

学校官网开设“新生看光谷·第四季”专栏。各二级学院可通过 OA 系统《宣传稿件审核表》及时报送实践体验阶段相关新闻稿件，稿件需严格遵照《湖北第二师范学院校园网新闻发布管理办法》要求执行；图片优先选取活动全景、集体场景，采用 JPG 格式，宽高比为 3:2 或 4:3，不使用竖版照片和拼图，不安排个人特写配图。同时，学校将对优秀实践作业进行展播，由各二级学院择优推荐。

（二）院级平台拓展宣传

鼓励二级学院、共建基地自有平台开展特色宣传，可补充学生感悟、活动亮点、特写配图等素材，扩大活动影响力。

六、活动要求

（一）加强领导统筹。项目协调办公室要加强工作调度，统筹协调研究解决突出问题，推动工作落细落小落实。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要发挥职能优势，集聚优质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支持。各二级学院作为实施主体，要制定本院细化实施举措，落实活动安全主体责任，制定外出实践安全预案，开展学生安全教育，指定专人负责项目，做好宣传动员，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扩大参与覆盖。各二级学院要广泛动员，将实践活动纳入新生入学教育和日常思政工作，推动 2026 级新生普遍参与、全程参与。结合“一站式”学生社区，以班级、社团、志愿服务队等为单元，分层分类组织实践，扩大覆盖面。组织教师参加光谷国情研修，推动研修成果融入实践，安排研修教师参与指导与成果凝练，发挥成长导师、专业教师、辅导员协同作用，形成教师广泛参与、全程指导格局。

（三）突出品牌特色。各二级学院要增强活动主体意识，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学生需求，注重项目化、小切口，创新活动形式与内容，打造具有学院特色的活动项目。要进一步加强“新生看光谷”品牌 IP 建设，完善视觉形象识别系统和文创宣传品。加大活动宣传力度，办好“新生看光谷·第

四季”新闻专栏，营造良好育人氛围。各二级学院要及时报送活动新闻、阶段进展和特色做法，共同维护和提升品牌形象。

（四）确保工作实效。要坚持重实绩、求实效，反对形式主义，不搞“一刀切”。各二级学院要准确把握各方需求，注重过程管理与成果转化，统筹做好成长导师遴选、基地建设管理、评优推荐、材料报送、第二课堂学分认定等工作。要及时总结特色做法和育人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成果，切实保障实践育人成效。

专项 QQ 群：195748176；联系人：新闻宣传办公室 夏锐；邮箱：hue1931@qq.com；。

附件

第四季“新生看光谷”大思政课实践活动任务分工表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职责
1	宣传部 (项目协调 办公室)	1. 统筹实施方案制定、整体工作调度, 协调校地外部资源。 2. 负责讲堂审批、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申报审核, 建设“四个一批”资源库, 落实物资经费保障。 3. 负责校级新闻专栏管理与稿件审核发布, 统筹宣传报道展示。
2	教师工作部	1. 指导二级学院组织教师赴光谷开展国情研修, 深化教师对光谷科技创新与区域发展的认识。 2. 指导二级学院组织研修教师参与“新生看光谷”实践指导。
3	学生工作部	1. 依托“一站式”学生社区体系, 督促指导二级学院组织“新生看光谷”实践活动。 2. 指导各二级学院完善外出实践安全预案, 督促落实学生安全教育。
4	团委	1. 组织学生社团、志愿服务队伍开展光谷区域志愿服务实践。 2. 负责本项目第二课堂实践学分认定、系统录入管理。
5	教务处	1. 推动大思政课实践与人才培养、课堂教学衔接。 2. 推动项目实践环节纳入思政实践教学管理。
6	科研处	1. 推送光谷科创平台、产业科研资源信息。 2. 推动校内科研平台与光谷企业联动, 拓展科技体验实践场景。
7	招生就业处	1. 充分利用光谷企业资源, 开展新生职业生涯启蒙教育。 2. 依托访企拓岗专项行动, 进一步拓展实践就业渠道, 引导新生了解光谷、融入光谷。
8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1. 统筹国际学生实践工作, 开展国际化特色研学交流活动。 2. 梳理国际学生实践成果, 总结提炼国际化实践育人模式。
9	校友工作与合作 发展处	1. 将“新生看光谷”纳入学校高质量对接服务光谷行动重点项目, 协调校地资源支持项目实施。 2. 挖掘光谷优秀校友资源, 支撑校友讲堂光谷专场, 协同拓展校企校地共建渠道。
10	教师教育学院	1. 依托省级教师教育共同体资源, 统筹开展基础教育特色研学实践活动。 2. 梳理专项实践成果, 总结提炼师范特色实践育人模式。
11	各二级学院 (实施主体)	1. 制定本院细化实施举措, 做好宣传动员。 2. 落实四项新生实践任务, 组织讲堂、外出研学、志愿服务等活动, 做好成长导师遴选、基地建设管理等工作。 3. 组织本院教师参加光谷国情研修, 安排研修教师参与新生实践指导与成果凝练。 4. 落实活动安全主体责任, 制定安全预案, 开展安全教育。 5. 组织院内评优推荐, 按时报送新闻、阶段进展、总结报告及支撑材料, 做好第二课堂学分认定。